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430 次主管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8 年 12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二、地點：市政大樓 N213 會議室

三、主席：局長劉奕霆 (9:00-9:16)

 副局長李麗珠(9:17-9:40)

 紀錄：傅武嫦

四、出席人員：

副局長李麗珠 主任秘書蕭君杰 專門委員沈永華 專門委員江春慧

行銷科長洪梅雲(專員鍾齡玲代) 發展科長闕玉玲(編審邱映慈代)

產業科長陳雅慧 旅遊科長朱品澤 出版科長謝佩君 行政科長葉煥輝

電臺臺長陳慈銘 視資室主任彭議霆 秘書室主任王施佳

會計室主任潘冠男 秘書陳木松 股長陳其睿(公假) 專員翁榕瑀

輔導員黃筱雯 研究員張君潔 研究員任立美

五、指裁示事項：

(一)請秘書室將採購評選(審)委員會工作小組表格以統一格式提供各
 室使用。

(二)觀巴餐車測試請產業科務必注意時程掌控。

(三)有關本局圓山坑道財產的範圍與所屬，請產業科與文化局協處與釐
 清。

(四)請各科室要注意資料應持續上傳至 KM 系統，在本年度 143 次局務
 會議(11月7日)紀錄業已強調：各科室活動的新聞稿、採訪通知
 與附件可於奉核後隨即上傳至 KM 系統。請各科室主管鼓勵所屬同
 仁鼓勵 KM 上傳資料作為經驗分享。

(五)請各科室注意公文時效的掌控，出科室前科室內應充分溝通，不應
 在公文到期當日才陳核至局本部，因此恐造成局本部長官無法為有
 充分時間審視或致公文延宕的情況發生。

六、散會：上午 9 時 40 分